

##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4月2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7年5月4日在公司三层会议室现场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游金华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田凤兰女士、陈桂福先生出席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全体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编制了《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5月5日